

矿产资源法“大修” 助油气产业挖潜

■本报记者 梁沛然

日前,《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修订草案)》(以下简称“新矿产资源法”)经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这是矿产资源法自1986年颁布实施以来的第一次“大修”。矿产资源作为“工业的粮食”,是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之一。“此次‘大修’对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促进矿业高质量发展具有重大意义,可以满足市场各方需求,适逢其时。”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资源与环境政策研究所副所长郭焦锋说。

保障矿产资源安全是重中之重

新矿产资源法将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作为重中之重,从法律上构建了全面系统的矿产资源安全保障体系。此次“大修”,把“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作为矿产资源法的立法目的之一,并建立战略性矿产资源特殊保护制度。同时,也第一次从法律上明确了矿产资源储备的法律地位,构建产品储备、产能储备和产地储备相结合的战略性质矿产资源储备体系。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油气政策与法律研究中心主任陈守海表示,新矿产资源法第一条明确提出“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并将其作为矿产资源法的立法目的之一,而且从该条文所列明的多重目的之间的递进关系来看,矿产资源合理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保护、维护矿产资源国家所有者权益和矿业权人合法权益、矿业高质量发展,都是为了“保障国家矿产资源安全”。这使得新矿产资源法不仅起到发挥规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行为的作用,还肩负着保障包括能源矿产在内的所有矿产资源安全的使命。

郭焦锋表示,新矿产资源法在原则上明确了矿产资源的安全要求,包括能源资源安全。以立法加强对矿产资源国内勘探开发和增储上产的政策支持、完善制度机制,对于维护国家资源能源安全具有重要意义。

“新矿产资源法把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高到国家安全的高度,必将促使有关部门进一步加快油气矿权区块的出让、降低油气勘查开采领域准入门槛、增加油气勘查开采领域投资、减少油气勘查开采领域的体制性障碍,多种方式鼓励、吸引企业投资油气勘查开采活动,增储上产。”陈守海说。

竞争性出让成主流

自然资源部法规司司长魏莉华在解读新矿产资源法时表示,1996年的矿产资源法对探矿权、采矿权实行申请审批制,已经完全不能适应市场经济条件下配置矿业权的需要。

“实际上,除了油气等少数矿种,绝大部分矿产资源的矿业权早已全面实行‘招拍挂’等竞争性出让方式。很显然,新矿产资源法确定的‘招拍挂’将成为矿业权出让的最主要方式,协议出让或其他方式出让属于特例。”陈守海说。

郭焦锋表示,此前有三种出让方式,一种是“招拍挂”、

一种是“申请在先”,还有一种是行政许可。“此次修订后由原来计划性出让方式变为市场化方式,科学优化资源配置,是一个重大突破,十分有意义。”

近年来,我国油气探矿权挂牌出让频次和数量不断增加。同时,不断完善探矿权出让竞价规则,探索竞争价格熔断机制,使交易价格保持在合理区间,引导资金更多用于战略性矿产勘查开发。

魏莉华表示,新矿产资源法全面推行以竞争性方式出让矿业权,规定矿业权应当通过招标、拍卖、挂牌等竞争性方式出让,这是重大制度创新,是对矿产资源管理方式和利用方式的根本性变革,对提高矿产资源的开发利用和保护水平具有重要意义。

陈守海认为,竞争性出让对油气勘查开采行业发展是一把双刃剑,一方面可以吸引更多企业和投资进入这个领域,另一方面又提高了矿业权的取得成本和勘探风险。

实行探采“直通车”

1996年的矿产资源法规定,探矿权人有权优先取得勘查作业区内矿产资源的采矿权。实践中,优先权的规定使探矿权人心存疑虑,担心在找到可供开采的矿产资源后,不能直接将探矿权转为采矿权,反而需要面临与其他经营主体的竞争,仅在同等条件下才能取得采矿权。

“尽管法律规定取得探矿权的企业和机构,找到油气资源后,经过主管部门批准,可以取得采矿权。但这样仍然存在找到但不一定能开采的情况,可能导致一些企业不敢全身心投入去找去干。”郭焦锋说,“如果有些企业想出让区块,由于没有采矿权,想接手的企业不确定区块能否顺利开采,就会存在‘滞留’的问题。”

为了鼓励勘查,切实保护探矿权人的合法权益,新矿产资源法实行探矿采“直通车”制度。第二十三条明确规定:探矿权人在登记的勘查区域内,享有勘查有关矿产资源并依法取得采矿权的权利。这一规定表明,取得采矿权是探矿权人依法享有的权利内容之一。探矿权转采矿权,只需具备一个条件,即探矿权人探明了可供开采的矿产资源。只要探矿权人探明了储量,就必然能获得采矿权,不再将开采方案的审批作为设立采矿权的前置要件。

“现在探矿采矿权一体化坐上了‘直通车’,取得探矿权的企业会相应地取得采矿权,等于给投资勘探企业吃了‘定心丸’。”郭焦锋说。

业内人士表示,矿业权的权证分离是一项大胆且具颠覆性的创新管理模式,需要出台和调整的配套政策众多,也可能带来一些其他问题。但总体来说,权证分离增强了矿业权的物权属性,从理论和逻辑上进一步理顺了矿业权管理思路,待后续实施细则、配套政策和解读逐渐出台和完善后,我国矿业权管理将迎来新的时代。

国家发改委政策研究室副主任、委新闻发言人李超近日在国家发改委11月新闻发布会上表示,随着北方地区进入供暖季,我国迎来季节性用能高峰。为确保群众温暖过冬和企业有序生产,国家发改委、能源企业等均已提前准备好“组合拳”,为今冬保暖保供提供有力支撑。

记者从国家发改委了解到,目前全国统调电厂存煤保持在2亿吨以上,平均可用超过30天;地下储气库提前完成注气任务,实现满库入冬。在生产供应方面,全国发电装机容量已达到31.6亿千瓦,煤炭、天然气产量持续稳产增产。

政府:下好“先手棋”

李超指出,我国供暖期持续时间长、涉及地域范围广,保供工作涉及煤炭、天然气、电力等多种能源,以及储备、生产、传输、调度、消费等多个环节。此外,气候条件和外部资源供给等因素也对保供工作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必须毫不放松地抓好每个环节的工作。

为做好今年能源保供,国家发改委提前开展多项工作:一是保障能源生产供应,提升顶峰保供能力;二是推动能源中长期合同签约履约;三是保障民生用能供应;四是做好恶劣天气应对准备;五是加强安全生产。

“预计今冬明春供暖季能源供需总体平衡,资源供应能够得到有效保障。”李超强调,极端天气、国际能源市场波动等风险不容忽视,能源保供工作不能有丝毫松懈。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加强统筹协调,会同有关地方、部门、企业,落实好保供各项任务,特别是千方百计抓好民生等关键领域的用能保障,抓好尖峰时段、极端天气等关键情况的用能保障,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全力保障能源安全稳定供应和人民群众温暖过冬。

当前,广大居民已经感受到了“有温度”的服务。居住在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雅筑的李先生在接受《中国能源报》记者采访时表示,“进入11月试供暖时,家中就已经暖和得像春天一样,穿一件单衣就足够了。”

企业:打好“主动仗”

冬季保暖与能源保供直接关系无数家庭的日常生活,关乎人民群众的冷暖感受,是一

项至关重要的民生工程 and 民心工程。记者采访了解到,煤炭、油气、电力等企业均做好了打好“主动仗”的准备。

国家能源集团11月15日全面启动2024年冬季供暖工作,其供热装机容量达到1.3亿千瓦,年供热量超过5.5亿吉焦,约占全国集中供热总量的1/8;中国石油相关部门已做好各项准备,包括煤电、油气企业增产,以及风电、光伏等新能源增援。“从今天开始,我们日耗煤量大约6500吨。在最冷的极寒天气时段将达到8500吨。我们将根据天气变化,提前做好来煤计划。”大唐哈尔滨第一热电厂发电部主任商明鉴表示。

在辽宁,大唐辽宁分公司早已开通24小时客服热线,为用户耐心解答各类问题,全力保障沈阳、锦州、葫芦岛3座城市、851个小区、46.23万户家庭温暖过冬。在哈尔滨,大唐哈尔滨第一热电厂存煤量相比去年增加30%,创建厂以来同期最高水平。

为满足冬季高峰时期的电力需求,电网企业采取一系列措施。以北京为例,2024至2025年度采暖季,北京电网最大负荷预计同比增长8%。其中,采暖负荷占比近50%。据了解,北京地区今年新增“煤改电”用户约2万户,主要分布在门头沟、房山、怀柔、延庆等部分山区。目前,北京“煤改电”用户已超过137万户,预计采暖季期间可减少散煤燃烧521.84万吨,减排二氧化碳1356.8万吨,减排二氧化硫12.52万吨。

为应对可能出现的寒潮天气,国网北京电力积极协调上级调度机构,保障内蒙古、山西、河北等外来电力可靠供应,进京电网通道运行平稳。在供暖季期间,国网北京电力重点做好集中供暖供热厂锅炉房、医院学校养老院、“煤改电”用户等6类供暖客户供电服务保障,运用“电网一张图”研判功能,通过实时监测、精准定位、研判分析,可以立即采取应急处置措施。

“我们依托‘电网一张图’构建首都数字化电网,汇聚了北京市全域、全电压等级静态数据及视频、三维等多维多态数据,可以为生产指挥、运维检修、客户服务等工作提供实时、多维度的数字化支撑,能够更加有效支撑电网安全可靠运行,高效精准满足客户供电服务需求。”国网北京电力数字化部技术及建设管理处处长王雷向《中国能源报》记者介绍。

■本报记者 苏南

供暖季能源保供打出“组合拳”



中国南方电网
CHINA SOUTHERN POWER GRID



博鳌新型电力系统协会
BOAO NEW POWER SYSTEM ASSOCIATION

加快构建新型电力系统 助力发展新质生产力

Building a New Power System Faster to Serve New Quality Productive Forces Development

第五届新型电力系统国际论坛暨第二届中国南方电网国际技术论坛

The 5th New Power System International Forum & The 20th CSG Internation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Forum

2024年12月8日至12月10日

海南·博鳌



主办单位:
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承办单位:
博鳌新型电力系统协会

协办单位:
南方电网科学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电网数字电网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供电局有限公司
南方电网供应链集团有限公司

支持单位:
海南中远海运博鳌国际会务有限公司
海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南方电网数字传媒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南方电网



博鳌新型电力系统协会

《南方电网技术》杂志社
广州科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博鳌会议组名